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法律责任。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杭 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杭州临平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联合发 出的《中标通知书》,确定公司牵头的联合体为"杭州市城市轨道交 通 15 号线一期工程崇贤停车场施工Ⅲ标段"项目的中标人。具体情 况为:

中标价:人民币 46,873.5809 万元,其中公司承担的合同金额为 30,467.83万元;

工期: 790 日历天。

特别提示:

- (一)公司承担的本项目合同金额约占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(经审计)的8.19%:
- (二)本次中标项目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,但因 为工期较长,对公司本年度的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:
 - (三)上述项目仅为中标信息,具体实施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 公司与合作方将按要求尽快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提交履约

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 特此公告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